方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方建字〔2023〕1号 签发人：刘荣丽

办理结果：B

对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 
第01号建议的答复

任怀卿代表：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强城区交通安全综合整治，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对城市建设的关心和支持，您提出的加强城区交通安全综合整治，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的问题，住建局已与公安局（交警队）、城管局对接，结合各部门工作职责，采取分工协作，齐抓共管的模式，提升我县城区道路安全、通行、管理能力。具体措施为：

1、积极与交警和规划部门对接，对城区方古路口道路状况进行综合研判，初步设计建设直径60米的交通环岛，提升道路通行率，待县政府对该方案批复后实施。

2、结合当前道路交通安全整治行动，对城区交通标识标线进行全面排查，严格执行城市道路标识标线划设标准，及时整改不规范标识标线。

3、结合创建文明城市停车位划设标准，在城市主次干道和背街小巷规范划设机动车、非机动车停车位，解决群众停车难的问题。

4、加大城市道路巡查力度，对道路坑槽、破损井盖、人行道塌陷、破损路沿石、护栏损毁等影响道路交通安全和通行能力的隐患，建立工作台账，采取修复销账的工作方法，确保城区道路交通安全。

2023年7月10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方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7232802

联系人：王海坡（城建股股长）

抄 送：县委县政府督查局